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  
(股票代碼 3585)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鄉南山路二段 498-2 號  
電 話：(03)324-6000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核閱報告	4 ~ 5
四、	合併資產負債表	6 ~ 7
五、	合併綜合損益表	8 ~ 9
六、	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七、	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 12
八、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3 ~ 53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六)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20 ~ 36
	(七) 關係人交易	36 ~ 38
	(八) 質押之資產	38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8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8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8	
(十二)	其他	38 ~ 5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1 ~ 52	
(十四)	部門資訊	52 ~ 53	

會計師核閱報告

(107)財審報字第 18000857 號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前言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 範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六十五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2. 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54,434 仟元及新台幣 57,858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91%及 3.01%；負債總額分別為新台幣 410 仟元及新台幣 23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14%及 0.01%；其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新台幣(1,491)仟元及新台幣(2,183)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5.41%)及 5.32%。

##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



資誠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漢期

會計師

王國華

吳漢期  
王國華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90)台財證(六)字第 157088 號

(87)台財證(六)第 68790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8 月 7 日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6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660,192	35	\$ 643,218	35	\$ 700,242	3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三)	49,308	3	31,736	2	32,270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三)	157,759	8	136,846	7	146,409	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七	90,362	5	110,843	6	76,806	4
1200	其他應收款	七	18,882	1	22,400	1	40,494	2
130X	存貨	六(四)	88,153	5	93,203	5	96,329	5
1410	預付款項		17,278	1	15,439	1	17,665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六(一)及 八	76	-	931	-	2,554	-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1,082,010</u>	<u>58</u>	<u>1,054,616</u>	<u>57</u>	<u>1,112,769</u>	<u>58</u>
<b>非流動資產</b>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二)	67,479	4	-	-	-	-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十二(四)	-	-	29,317	2	39,918	2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九)及 十二(四)	-	-	34,405	2	34,439	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 (五)(九)	252,175	13	265,900	14	264,008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六)	401,532	22	406,723	22	407,240	21
1780	無形資產	六(七)	4,332	-	6,245	-	8,67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42,549	2	38,200	2	37,979	2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八)及 八	17,540	1	15,616	1	17,768	1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785,607</u>	<u>42</u>	<u>796,406</u>	<u>43</u>	<u>810,027</u>	<u>42</u>
1XXX	<b>資產總計</b>		<u>\$ 1,867,617</u>	<u>100</u>	<u>\$ 1,851,022</u>	<u>100</u>	<u>\$ 1,922,796</u>	<u>100</u>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6月30日及民國106年12月31日、6月30日

(民國107年及106年6月30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 八及九	\$ 91,770	5	\$ 119,202	7	\$ 167,395	9
2150 應付票據		-	-	-	-	1	-
2170 應付帳款		90,997	5	112,935	6	115,476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十一)	81,246	4	71,844	4	80,378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69	-	-	-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六(十二)	27,197	2	3,720	-	6,165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91,279	16	307,701	17	369,415	19
<b>非流動負債</b>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15	-	796	-	549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4,430	-	4,390	-	5,215	1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5,645	-	5,186	-	5,764	1
2XXX 負債總計		296,924	16	312,887	17	375,179	20
<b>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四)	1,374,096	74	1,374,096	74	1,374,096	71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五)	112,275	6	136,333	7	136,333	7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六)	-	-	16,735	1	16,735	1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46,774	2	(40,793)	(2)	(39,908)	(2)
<b>其他權益</b>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七)	(2,121)	-	11,916	1	20,472	1
<b>庫藏股票</b>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四)	(40,053)	(2)	(40,053)	(2)	(40,053)	(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490,971	80	1,458,234	79	1,467,675	76
36XX 非控制權益		79,722	4	79,901	4	79,942	4
3XXX 權益總計		1,570,693	84	1,538,135	83	1,547,617	80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六(二十七)及九	\$ 1,867,617	100	\$ 1,851,022	100	\$ 1,922,796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八)及七	\$ 348,861	100	\$ 375,793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四)(二十三)(二十四)	( 293,553)	( 84)	( 345,625)	( 92)
5900 營業毛利		55,308	16	30,168	8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三)(二十四)(二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 29,411)	( 8)	( 35,329)	( 9)
6200 管理費用		( 21,517)	( 6)	( 20,319)	(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0,015)	( 3)	( 10,444)	(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3,605	1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7,338)	( 16)	( 66,092)	( 17)
營業淨(損)利		( 2,030)	-	( 35,924)	( 9)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六(十九)及七	8,019	2	8,018	2
6900 營業利益(損失)		5,989	2	( 27,906)	(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二十)	6,889	2	4,566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二十一)	7,843	2	( 16,164)	( 4)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二)	( 2,219)	( 1)	( 2,459)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2,513	3	( 14,057)	( 4)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8,502	5	( 41,963)	( 11)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二十五)	2,962	1	958	-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 21,464	6	\$ 41,005	( 11)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7 至 金	年 6 月	1 月 30 日	%	106 至 金	年 6 月	1 月 30 日	%
<b>其他綜合損益(淨額)</b>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801)	-		\$	-	-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b>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919	2	(	21,710)	(	6)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	(	1,259)	-		
8360	<b>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b>		6,919	2	(	22,969)	(	6)	
8300	<b>其他綜合損益(淨額)</b>	\$	6,118	2	(\$	22,969)	(	6)	
8500	<b>本期綜合損益總額</b>	\$	27,582	8	(\$	63,974)	(	17)	
<b>淨利(損)歸屬於：</b>									
8610	母公司業主	\$	22,322	6	(\$	39,908)	(	11)	
8620	非控制權益	(	858)	-	(	1,097)	-		
		\$	21,464	6	(\$	41,005)	(	11)	
<b>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b>									
8710	母公司業主	\$	27,761	8	(\$	60,856)	(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	179)	-	(	3,118)	(	1)	
		\$	27,582	8	(\$	63,974)	(	17)	
<b>基本每股(虧損)盈餘</b>									
9750	<b>本期淨(損)利</b>	\$		0.17	(\$		0.30)		
<b>稀釋每股(虧損)盈餘</b>									
9850	<b>本期淨(損)利</b>	\$		0.17	(\$		0.3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	於母公積保留盈餘其他主之權										非控制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						
附註	普通股本	發行溢價	有權變數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	盈餘	未分配盈餘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綜合損益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總計	權益總額
<b>106年上半年度</b>																
		\$ 1,374,096	\$ 132,605	\$ 2,706	\$ 1,022	\$ 26,532	(\$ 9,797)	\$ 47,883	\$ -	(\$ 6,463)	(\$40,053)	\$ 1,528,531	\$48,060	\$ 1,576,591		
		-	-	-	-	-	(39,908)	-	-	-	-	(39,908)	(1,097)	(41,005)		
	六(十七)	-	-	-	-	-	-	(19,689)	-	(1,259)	-	(20,948)	(2,021)	(22,969)		
		-	-	-	-	-	(39,908)	(19,689)	-	(1,259)	-	(60,856)	(3,118)	(63,974)		
		-	-	-	-	(9,797)	9,797	-	-	-	-	-	-	-		
		-	-	-	-	-	-	-	-	-	-	-	-	35,000	35,000	
		\$ 1,374,096	\$ 132,605	\$ 2,706	\$ 1,022	\$ 16,735	(\$39,908)	\$ 28,194	\$ -	(\$ 7,722)	(\$40,053)	\$ 1,467,675	\$79,942	\$ 1,547,617		
<b>107年上半年度</b>																
		\$ 1,374,096	\$ 132,605	\$ 2,706	\$ 1,022	\$ 16,735	(\$40,793)	\$ 29,525	\$ -	(\$ 17,609)	(\$40,053)	\$ 1,458,234	\$79,901	\$ 1,538,135		
		-	-	-	-	-	24,485	-	(37,085)	17,609	-	5,009	-	5,009		
		1,374,096	132,605	2,706	1,022	16,735	(16,308)	29,525	(37,085)	-	(40,053)	1,463,243	79,901	1,543,144		
		-	-	-	-	-	22,322	-	-	-	-	22,322	(858)	21,464		
	六(十七)	-	-	-	-	-	-	6,240	(801)	-	-	5,439	679	6,118		
		-	-	-	-	-	22,322	6,240	(801)	-	-	27,761	(179)	27,582		
		-	-	-	-	(16,735)	16,735	-	-	-	-	-	-	-		
		-	-	-	(1,022)	-	1,022	-	-	-	-	-	-	-		
		(23,036)	-	-	-	-	23,036	-	-	-	-	-	-	-		
		-	-	-	-	-	(33)	-	-	-	-	(33)	-	(33)		
		\$ 1,374,096	\$ 109,569	\$ 2,706	\$ -	\$ -	\$46,774	\$ 35,765	(\$ 37,886)	\$ -	(\$40,053)	\$ 1,490,971	\$79,722	\$ 1,570,69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芬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 18,502	(\$ 41,963)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轉列收入)數	十二(四) -	( 1,247)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	十二(二) ( 3,605)	-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六(五)(六) 31,632	34,182
攤銷費用	六(七) 2,489	1,935
利息費用	六(二十二) 2,219	2,459
利息收入	六(二十) ( 3,440)	( 1,369)
股利收入	六(二十) ( 1,560)	( 948)
減損損失	六(九)(二十一) -	2,15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六(二十一) ( 1,159)	1,687
處分投資利益	六(二十一) -	( 3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 17,666)	15,002
應收帳款	( 17,791)	61,979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481	36,765
其他應收款	1,271	( 1,960)
存貨	5,050	7,915
預付款項	( 1,839)	( 838)
其他流動資產	855	( 2,4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	-	( 920)
應付帳款	( 21,938)	( 61,014)
其他應付款	10,211	( 19,197)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486	( 40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4,198	31,735
收取之利息	2,800	1,345
支付之利息	( 2,362)	( 1,99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549	( 4,741)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8,185	26,349

(續次頁)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7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	\$ 1,29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不動產)		( 10,000 )	( 31,78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640	5,586
存出保證金增加		( 4 )	( 33 )
受限制資產減少		-	188
無形資產增加	六(七)	( 576 )	( 1,732 )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1,920 )	25,212
處分金融資產價款		419	-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22,991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550	( 1,270 )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減少		( 27,432 )	( 35,716 )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0	( 172 )
非控制權益變動數		-	35,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7,392 )	( 888 )
匯率影響數		3,631	( 9,202 )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16,974	14,9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643,218	685,25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六(一)	\$ 660,192	\$ 700,242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李長明



經理人：陳福龍



會計主管：蘇連芳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第二季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中華民國設立，成立於民國 87 年 9 月，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代工、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員工人數為 288 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7 年 8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1)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權益工具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3) 本集團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以下簡稱「IFRS 9」)係採用不重編前期財務報表(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大影響，請詳附註十二、(四)2. 及 3. 說明。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7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解釋第23號「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本集團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除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外，對本集團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本集團於民國107年第一季報告董事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之影響係屬重大。

本集團擬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之修正式追溯過渡規定，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處理之影響調整於民國108年1月1日。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適用。

##### (一) 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
2. 本合併財務報告應併同民國106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閱讀。

##### (二) 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衍生工具）。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公允價值衡量之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負債。
- (4)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3. 本集團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初次適用 IFRS9，係採用修正式追溯將轉換差額認列於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或其他權益，並未重編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及附註，對於 IFRS 15，無影響。民國 106 年度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以下簡稱「IAS39」)、國際會計準則第 11 號(以下簡稱「IAS11」)、國際會計準則第 18 號(以下簡稱「IAS18」)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四)及(五)說明。

### (三)合併基礎

####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原則與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子公司 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7年 6月30日	106年 12月30日	106年 6月30日	
本公司	Willy Holding Limited(Willy)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AMCML)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鈺順)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41.67	41.67	41.67	註1
Willy	AMC Holding Limited(AMC)	投資業務	88.51	88.51	88.51	
AMC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蘇州聯致)	電子材料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AMCML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100.00	100.00	100.00	註2

註 1：本集團為拓展業務，與第三方共同設立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投入資金\$25,000，並取得 41.67%股權，該轉投資公司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8 日經核准設立，因不符合重要子公司之定義，其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財務報告均未經會計師核閱。

註 2：本集團為營運所需，於民國 106 年 1 月間經投審會核准，透過子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 投資「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美金 2,000 仟元，持有 100.00%股權。

3.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此情形。
4.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無此情形。
5. 重大限制：無此情形。
6. 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本集團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非控制權益總額分別為\$48,242、\$47,467 及\$46,215，下列為對本集團具重大性之非控制權益及所屬子公司之資訊：

子公司 名稱	主要 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						說明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金額	持股 百分比	
Willy	薩摩亞	\$48,242	11.49	\$47,467	11.49	\$46,215	11.49	

子公司彙總財務資訊：

資產負債表

	AMC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流動資產	\$ 144,306	\$ 156,633	\$ 174,189
非流動資產	401,532	406,722	408,075
流動負債	( 121,644)	( 145,948)	( 174,923)
非流動負債	( 4,382)	( 4,342)	( 5,168)
淨資產總額	\$ 419,812	\$ 413,065	\$ 402,173

### 綜合損益表

	AMC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收入	\$ 39,284	\$ 70,049
稅前淨利(即本期淨利)	840	1,534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利)	( 3,830)	6,1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990)	\$ 7,690
綜合損益總額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437	\$ 884

### 現金流量表

	AMC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5,777	(\$ 3,456)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 1,14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 30,480)	( 17,34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942	( 11,41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20,761)	( 33,36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3,303	152,46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92,542	\$ 119,097

####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或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之債務工具投資：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集團對於符合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集團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
  - (1) 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

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集團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 (2)屬債務工具之公允價變動認列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前之減損損失、利息收入及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將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 (五) 應收帳款及票據

- 1.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 2.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集團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六)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 (七) 所得稅

-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 5.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

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以估計之年度平均有效稅率應用至期中期間之稅前損益計算之，並配合前述政策揭露相關資訊。
7. 期中期間發生稅率變動時，本集團於變動發生當期一次認列變動影響數，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之外的項目有關者，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項目，對於所得稅與認列於損益的項目有關者，則將變動影響數認列於損益。

#### (八) 收入認列

本集團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 六、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80	\$ 80	\$ 80
支票及活期存款	319,792	559,895	438,333
定期存款	303,372	43,181	225,082
約當現金-短期票券	40,127	43,242	40,000
	<u>663,371</u>	<u>646,398</u>	<u>703,495</u>
轉列其他流動資產	-	-	( 103)
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 3,179)	( 3,180)	( 3,150)
	<u>\$ 660,192</u>	<u>\$ 643,218</u>	<u>\$ 700,242</u>

1.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 1.04%~4%、1.3%~1.9%及 0.33%~1.40%，其中部分作為擔保，已依其性質轉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科目項下；另活期存款中部分作為擔保者，已依其性質轉列「其他流動資產」科目項下。
- 有關本集團將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說明。

(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7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上櫃公司股票	\$	20,405
興櫃公司股票		26,069
非上市、上櫃、興櫃公司股票		58,891
		105,365
調整評價		(37,886)
	\$	67,479

- 本集團將屬策略性投資之權益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投資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為 \$67,47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明細如下：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 801)

- 本集團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形。
- 相關信用風險資請詳附註十二、(三)說明。
- 本集團投資權益工具之情形請詳附表三。

(三)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應收票據	\$ 49,566	\$ 31,900	\$ 32,450
應收帳款	188,115	184,229	192,513
減：備抵損失	(30,614)	(47,547)	(46,284)
	\$ <u>207,067</u>	\$ <u>168,582</u>	\$ <u>178,679</u>

- 本集團帳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2.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7年6月30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未逾期	\$ 154,907	\$ 132,322	\$ 136,573
30天以內	2,370	2,321	9,046
31-60天	385	1,068	1,871
61-120天	3,365	1,201	308
超過120天以上	27,088	47,317	44,715
	<u>\$ 188,115</u>	<u>\$ 184,229</u>	<u>\$ 192,513</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3. 在不考慮所持有之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之情況下，最能代表本集團應收款項於民國107年6月30日、106年12月31日及106年6月30日信用風險最大之暴險金額分別為\$207,067、\$168,582及\$178,679。

4. 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說明。

(四) 存貨

	107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40,866	(\$ 9,579)	\$ 31,287
在製品	8,586	( 869)	7,717
製成品	54,131	( 6,854)	47,277
商品	2,357	( 485)	1,872
	<u>\$ 105,940</u>	<u>(\$ 17,787)</u>	<u>\$ 88,153</u>

  

	106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8,063	(\$ 11,371)	\$ 46,692
在製品	8,532	( 994)	7,538
製成品	47,548	( 12,678)	34,870
商品	5,831	( 1,728)	4,103
	<u>\$ 119,974</u>	<u>(\$ 26,771)</u>	<u>\$ 93,203</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	帳面金額
原料	\$ 57,720	(\$ 10,715)	\$ 47,005
在製品	10,719	( 738)	9,981
製成品	46,319	( 9,241)	37,078
商品	5,248	( 2,983)	2,265
	<u>\$ 120,006</u>	<u>(\$ 23,677)</u>	<u>\$ 96,329</u>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已出售存貨成本	\$ 273,006	\$ 309,041
存貨跌價損失(回升利益)	( 6,946)	4,485
其他	<u>27,493</u>	<u>32,099</u>
	<u>\$ 293,553</u>	<u>\$ 345,625</u>

其他營業成本主係閒置產能等。

(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土地</u>	<u>房屋 及建築</u>	<u>機器設備</u>	<u>運輸設備</u>	<u>租賃改良</u>	<u>雜項設備</u>	<u>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u>	<u>合計</u>
107年1月1日								
成本	\$ 96,355	\$ 159,964	\$ 564,549	\$ 9,921	\$ 53,051	\$ 221,047	\$ 1,250	\$ 1,106,137
累計折舊	-	( 128,898)	( 504,215)	( 5,700)	( 15,239)	( 180,254)	-	( 834,306)
累計減損	-	-	( 4,781)	-	-	( 1,150)	-	( 5,931)
	<u>\$ 96,355</u>	<u>\$ 31,066</u>	<u>\$ 55,553</u>	<u>\$ 4,221</u>	<u>\$ 37,812</u>	<u>\$ 39,643</u>	<u>\$ 1,250</u>	<u>\$ 265,900</u>
107年								
1月1日	\$ 96,355	\$ 31,066	\$ 55,553	\$ 4,221	\$ 37,812	\$ 39,643	\$ 1,250	\$ 265,900
增添	-	230	3,923	-	2,175	1,791	1,215	9,334
處分淨額	-	-	( 481)	-	-	( 1)	-	( 482)
重分類	-	-	-	-	1,250	-	( 1,250)	-
折舊費用	-	( 624)	( 7,849)	( 793)	( 7,397)	( 5,971)	-	( 22,634)
淨兌換差額	-	-	-	16	19	22	-	57
6月30日	<u>\$ 96,355</u>	<u>\$ 30,672</u>	<u>\$ 51,146</u>	<u>\$ 3,444</u>	<u>\$ 33,859</u>	<u>\$ 35,484</u>	<u>\$ 1,215</u>	<u>\$ 252,175</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96,355	\$ 160,193	\$ 513,363	\$ 9,938	\$ 56,495	\$ 217,615	\$ 1,215	\$ 1,055,174
累計折舊	-	( 129,521)	( 457,568)	( 6,494)	( 22,636)	( 180,981)	-	( 797,200)
累計減損	-	-	( 4,649)	-	-	( 1,150)	-	( 5,799)
	<u>\$ 96,355</u>	<u>\$ 30,672</u>	<u>\$ 51,146</u>	<u>\$ 3,444</u>	<u>\$ 33,859</u>	<u>\$ 35,484</u>	<u>\$ 1,215</u>	<u>\$ 252,175</u>

	土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雜項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96,355	\$ 159,474	\$ 579,779	\$ 11,394	\$ 14,366	\$ 218,970	\$ 1,440	\$ 1,081,778
累計折舊	-	( 120,588)	( 503,661)	( 5,934)	( 9,642)	( 171,509)	-	( 811,334)
累計減損	-	-	( 3,798)	-	-	( 1,210)	-	( 5,008)
	<u>\$ 96,355</u>	<u>\$ 38,886</u>	<u>\$ 72,320</u>	<u>\$ 5,460</u>	<u>\$ 4,724</u>	<u>\$ 46,251</u>	<u>\$ 1,440</u>	<u>\$ 265,436</u>
106年								
1月1日	\$ 96,355	\$ 38,886	\$ 72,320	\$ 5,460	\$ 4,724	\$ 46,251	\$ 1,440	\$ 265,436
增添	-	279	4,943	337	9,659	5,624	11,837	32,679
處分淨額	-	-	( 2,040)	( 669)	( 2,090)	( 2,474)	-	( 7,273)
重分類	-	-	446	-	2,696	900	( 4,042)	-
折舊費用	-	( 4,458)	( 11,544)	( 870)	( 2,070)	( 6,685)	-	( 25,627)
減損損失	-	-	( 983)	-	-	-	-	( 983)
淨兌換差額	-	-	-	( 51)	( 79)	( 94)	-	( 224)
6月30日	<u>\$ 96,355</u>	<u>\$ 34,707</u>	<u>\$ 63,142</u>	<u>\$ 4,207</u>	<u>\$ 12,840</u>	<u>\$ 43,522</u>	<u>\$ 9,235</u>	<u>\$ 264,008</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 96,355	\$ 159,753	\$ 581,087	\$ 9,922	\$ 24,347	\$ 219,671	\$ 9,235	\$ 1,100,370
累計折舊	-	( 125,046)	( 513,164)	( 5,715)	( 11,507)	( 174,999)	-	( 830,431)
累計減損	-	-	( 4,781)	-	-	( 1,150)	-	( 5,931)
	<u>\$ 96,355</u>	<u>\$ 34,707</u>	<u>\$ 63,142</u>	<u>\$ 4,207</u>	<u>\$ 12,840</u>	<u>\$ 43,522</u>	<u>\$ 9,235</u>	<u>\$ 264,008</u>

1. 本集團房屋及建築之重大組成部分包括建物、工作區隔間及空調系統，分別按 20 年及 3~16 年提列折舊。

2.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情形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六) 投資性不動產

	<u>107年</u>	<u>106年</u>
1月1日		
成本	\$ 431,340	\$ 441,287
累計折舊	( 24,617)	( 17,602)
	<u>\$ 406,723</u>	<u>\$ 423,685</u>
1月1日	\$ 406,723	\$ 423,685
增添	-	6,097
折舊費用	( 8,998)	( 8,555)
淨兌換差額	3,807	( 13,987)
6月30日	<u>\$ 401,532</u>	<u>\$ 407,240</u>
6月30日		
成本	\$ 406,723	\$ 429,782
累計折舊	( 5,191)	( 22,542)
	<u>\$ 401,532</u>	<u>\$ 407,240</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 12,590	\$ 11,844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9,073)	( 8,555)
	<u>\$ 3,517</u>	<u>\$ 3,289</u>

2.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之公允價值為 \$485,397、\$480,974 及 \$684,001，係依獨立評價專家之評價結果，該評價係採用市場法，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

(七) 無形資產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7年1月1日			
成本	\$ 14,644	\$ 19,346	\$ 33,990
累計攤銷	( 11,618)	( 16,127)	( 27,745)
	<u>\$ 3,026</u>	<u>\$ 3,219</u>	<u>\$ 6,245</u>
107年			
1月1日	\$ 3,026	\$ 3,219	\$ 6,245
增添	576	-	576
攤銷費用	( 1,137)	( 1,352)	( 2,489)
6月30日	<u>\$ 2,465</u>	<u>\$ 1,867</u>	<u>\$ 4,332</u>
107年6月30日			
成本	\$ 15,220	\$ 19,346	\$ 34,566
累計攤銷	( 12,755)	( 17,479)	( 30,234)
	<u>\$ 2,465</u>	<u>\$ 1,867</u>	<u>\$ 4,332</u>
	電腦軟體	其他無形資產	合計
106年1月1日			
成本	\$ 13,541	\$ 18,346	\$ 31,887
累計攤銷	( 9,585)	( 13,424)	( 23,009)
	<u>\$ 3,956</u>	<u>\$ 4,922</u>	<u>\$ 8,878</u>
106年			
1月1日	\$ 3,956	\$ 4,922	\$ 8,878
增添	732	1,000	1,732
攤銷費用	( 917)	( 1,018)	( 1,935)
6月30日	<u>\$ 3,771</u>	<u>\$ 4,904</u>	<u>\$ 8,675</u>
106年6月30日			
成本	\$ 14,273	\$ 19,346	\$ 33,619
累計攤銷	( 10,502)	( 14,442)	( 24,944)
	<u>\$ 3,771</u>	<u>\$ 4,904</u>	<u>\$ 8,675</u>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形資產攤銷費用明細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營業成本	\$ 1,095	\$ 1,018
推銷費用	158	54
管理費用	903	803
研究發展費用	333	60
	<u>\$ 2,489</u>	<u>\$ 1,935</u>

(八) 其他非流動資產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預付設備款	\$ 1,896	\$ 1,227	\$ 5,904
淨確定福利資產	11,859	10,608	8,266
受限制定期存款	3,179	3,179	3,150
存出保證金	606	602	448
	<u>\$ 17,540</u>	<u>\$ 15,616</u>	<u>\$ 17,768</u>

(九) 金融資產及非金融資產減損

1. 本集團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分別計 \$0 及 \$2,154，明細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減損損失-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1,171
減損損失-機器設備	-	983
	<u>\$ -</u>	<u>\$ 2,154</u>

2. 上述減損損失按部門別予以揭露之明細如下：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u>認列於當期損益</u>
台灣	\$ -	\$ 2,154

(十) 短期借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信用狀借款	\$ 330	\$ 82	\$ 85
信用借款	<u>91,440</u>	<u>119,120</u>	<u>167,310</u>
	<u>\$ 91,770</u>	<u>\$ 119,202</u>	<u>\$ 167,395</u>
利率區間	<u>2.92~3.72%</u>	<u>2.11%~3.45%</u>	<u>2.40%~3.41%</u>
可用額度	<u>\$ 471,920</u>	<u>\$ 469,120</u>	<u>\$ 941,072</u>

係本公司以信用狀與供應商進貨交易，因供應商已向銀行押匯所產生之信用狀借款。

(十一) 其他應付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應付薪資	\$ 22,784	\$ 28,651	\$ 23,837
應付設備款	6,151	6,817	13,384
應付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3,252	-	-
應付水電費	3,082	2,740	7,220
其他	<u>45,977</u>	<u>33,636</u>	<u>35,937</u>
	<u>\$ 81,246</u>	<u>\$ 71,844</u>	<u>\$ 80,378</u>

(十二) 其他流動負債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預收保證金	\$ 22,991	\$ -	\$ -
合約負債	2,603	-	-
預收貨款	-	2,322	4,766
其他	<u>1,603</u>	<u>1,398</u>	<u>1,399</u>
	<u>\$ 27,197</u>	<u>\$ 3,720</u>	<u>\$ 6,165</u>

(十三) 退休金

1.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 (2)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本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42 及\$207。
- 2.(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 (2)蘇州聯致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例為 15%，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集團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3)Willy 及 AMC 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且當地法令無強制要求之規定。
- (4)民國 107 年度及 106 年上半年度本集團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3,407 及\$4,276。

#### (十四)股本

1. 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為\$2,000,000，每股新台幣 10 元，分為 200,000 仟股。

#### 2. 庫藏股

- (1)股份收回原因及其數量：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107年6月30日</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6,800仟股	\$ 40,053
<u>106年12月31日</u>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6,800仟股	\$ 40,053
<u>106年6月30日</u>			
<u>持有股份之公司名稱</u>	<u>收回原因</u>	<u>股數</u>	<u>帳面金額</u>
本公司	供轉讓股份予員工	6,800仟股	\$ 40,053

- (2)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對買回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金額。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4)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

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 (十五) 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資本公積彌補公司累積虧損 24,058 仟元。

#### (十六) 保留盈餘(待彌補虧損)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下列順序分派之：
  - (1) 提繳稅捐；
  - (2) 彌補虧損；
  - (3) 提存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
  - (4) 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 (5) 其餘並得加計以前年度之未分派盈餘由董事會擬定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2. 依據公司章程有關股利政策之規定，基於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畫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盱衡本公司屬高科技之電子產業，目前產業發展屬成長階段，未來不乏擴充計劃及資金之需求，每年發放之現金股利最少為股利合計數之百分之十。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俟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1) 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及民國 106 年 6 月 23 日經股東決議通過不擬分派盈餘。上述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度盈餘分派情形與本

公司董事會提議並無差異。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本公司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決議法定盈餘公積彌補公司累積虧損 16,735 仟元。

6. 合併個體蘇州聯致及東莞聯致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外資企業依法繳納所得稅後之利潤應提取儲備基金、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儲備基金之提取比例不得低於稅後利潤之 10%，當累計提取金額達註冊資本之 50%時，可以不再提取。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之提取比例由企業自行決定。以往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

7.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四)說明。

#### (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107年		
	備供出售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外幣換算
107年1月1日	(\$ 17,609)	\$ -	\$ 29,52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17,609	( 37,085)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集團	-	( 801)	-
外幣換算差異數-集團	-	-	6,240
107年6月30日	<u>\$ -</u>	<u>(\$ 37,886)</u>	<u>\$ 35,765</u>
	106年		
	備供出售投資	外幣換算	
106年1月1日	(\$ 6,463)	\$ 47,8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集團	( 1,259)	-	
外幣換算差異數 - 集團	-	( 19,689)	
106年6月30日	<u>(\$ 7,722)</u>	<u>\$ 28,194</u>	

#### (十八) 營業收入

##### 1.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本集團之收入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及勞務，收入地區別資訊如下：

107年度	台灣	亞洲	合計
外部客戶合約收入	\$ 256,156	\$ 92,705	\$ 348,861
收入認列時點於某一時點認列之收入	\$ 256,156	\$ 92,705	\$ 348,861

2. 民國 106 年度營業收入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十二、(五)說明。

(十九)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服務收入	\$ 4,012	\$ 3,972
投資性不動產租金收入	12,590	11,844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 8,998)	( 8,555)
其他(支出)收益	415	757
	<u>\$ 8,019</u>	<u>\$ 8,018</u>

(二十) 其他收入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收入	\$ 3,440	1,369
股利收入	1,560	948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538	276
什項收入	1,351	1,973
	<u>\$ 6,889</u>	<u>\$ 4,566</u>

(二十一)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906	(\$ 10,570)
處分投資利益	-	3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59	( 1,687)
減損損失	-	( 2,154)
什項支出	( 222)	( 1,783)
	<u>\$ 7,843</u>	<u>(\$ 16,164)</u>

(二十二) 財務成本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利息費用	\$ 2,219	\$ 2,459

(二十三)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員工福利費用	\$ 91,565	\$ 101,8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	31,632	34,182
攤銷費用(含土地使用權 攤銷費用)	2,489	1,935
	<u>\$ 125,686</u>	<u>\$ 137,927</u>

(二十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費用	\$ 76,978	\$ 85,231
勞健保費用	8,056	9,067
退休金費用	3,549	4,105
其他用人費用	2,982	3,407
	<u>\$ 91,565</u>	<u>\$ 101,810</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扣除累積虧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百分之八至百分之二十，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一。
2. 本公司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3,049；另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203，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因係屬稅前虧損，故暫未估列相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 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234	(\$ 102)
暫繳及扣繳稅款	220	10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u>514</u>	<u>1,665</u>
當期所得稅總額	968	1,665
遞延所得稅：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6,406)	-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2,476</u>	<u>( 2,623)</u>
所得稅利益	<u>(\$ 2,962)</u>	<u>(\$ 958)</u>

2.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4 年度。

3.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集團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二十六) 每股盈餘(虧損)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 (元)</u>
<u>基本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利	<u>\$ 22,322</u>	<u>130,609</u>	<u>\$ 0.17</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稅後金額</u>	<u>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仟股)</u>	<u>每股虧損 (元)</u>
<u>基本每股虧損(即稀釋每股虧損)</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 之本期淨損	<u>(\$ 39,908)</u>	<u>133,782</u>	<u>(\$ 0.30)</u>

(二十七) 營業租賃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營業處所，租賃期間為一年，並附有於租賃期間屆滿之續租權。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金額分別認列 \$6,194 及 \$7,110 之租金費用為當期損益。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不超過1年	<u>\$ 6,194</u>	<u>\$ 12,928</u>	<u>\$ 7,110</u>

## (二十八)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含投資性不動產)	\$ 9,334	\$ 38,776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6,817	6,389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6,151)	(13,384)
本期支付現金	<u>\$ 10,000</u>	<u>\$ 31,781</u>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集團關係</u>
欣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董事
群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聯能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蘇州群策科技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之子公司
同泰電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興電子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銷貨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商品銷售：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76,206	\$ 103,396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其他	24,229	20,840
-其他關係人	11,981	4,742
	<u>\$ 112,416</u>	<u>\$ 128,978</u>

本集團銷貨予關係人之售價與銷貨部分與一般客戶售價尚無顯著差異。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交易條件均為月結 120 天~165 天，另電匯則均為 120 天。

## 2. 應收帳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應收關係人款項：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66,456	\$ 54,795	\$ 60,944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其他	13,239	50,790	11,970
-其他關係人	10,667	5,258	3,892
	<u>\$ 90,362</u>	<u>\$ 110,843</u>	<u>\$ 76,806</u>

## 3. 其他應收款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代為處理事項墊款及其他非 屬銷售商品：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10,033	\$ 12,564	\$ 15,208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其他	-	3,274	-
-其他關係人	898	-	337
	<u>\$ 10,931</u>	<u>\$ 15,838</u>	<u>\$ 15,545</u>

## 4. 租賃交易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租金支出：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6,194	\$ 7,110

租金按月支付，由雙方議定價格。

## 5. 其他收益及費損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其他收益及費損：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欣興電子	\$ 4,237	\$ 4,286
-對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 個體及其子公司-其他	-	227
	<u>\$ 4,237</u>	<u>\$ 4,513</u>

係支援關聯企業之服務收入及其他雜項收入。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3,016	\$ 4,251
退職後福利	138	218
	<u>\$ 3,154</u>	<u>\$ 4,469</u>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之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u>資產項目</u>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u>擔保用途</u>
其他流動資產				
-定期存款	\$ -	\$ -	\$ 103	子公司融資擔保及開立承兌匯票之銀行保證金
其他非流動資產				
-定期存款	<u>3,179</u>	<u>3,180</u>	<u>3,150</u>	海關貨物稅
	<u>\$ 3,179</u>	<u>\$ 3,180</u>	<u>\$ 3,25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因租賃需要而開立之保證票據為 \$7,640。

(二)截至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為購買原料已開立信用狀而尚未使用部分計日幣 4,706 仟元。

(三)本公司為子公司長短期借款所需而開立之保證票據如下：

	<u>107年6月30日</u>	<u>106年12月31日</u>	<u>106年6月30日</u>
保證票據	<u>\$ 95,450</u>	<u>\$ 121,670</u>	<u>\$ 178,08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 (二) 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除存貨、預付款項、其他流動資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含投資性)、無形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存出保證金及受限制資產)外皆屬之。

本集團之金融負債係除本期所得稅負債、其他流動負債、遞延所得稅負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不包括存入保證金)外皆屬之。

###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除以下說明者外，本期無重大變動，請參閱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A. 本集團主要外匯交易為外銷應收帳款之美元及國外採購應付帳款之美元及日幣。為因應匯兌風險，本公司持續密切注意匯率波動資訊，以充分掌握匯率走勢，適時依據匯率價格調整外幣資產與負債部位或運用遠期外匯等金融商品工具，以達到規避匯率變動風險目的。

B.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6月30日		
	<u>外幣(仟元)</u>	<u>匯率</u>	<u>帳面金額 (新台幣)</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1,141	30.48	\$ 339,578
人民幣：新台幣	23,305	4.640	108,135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 5,800	6.63	\$ 176,784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9,886	29.78	\$ 294,405
人民幣：新台幣	4,053	4.560	18,482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 6,800	6.54	\$ 202,504

106年6月30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8,815	30.42	\$ 268,152
人民幣：新台幣	22,889	4.48	102,54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 8,300	6.79	\$ 252,486

C.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於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彙總金額分別為利益\$6,906及損失\$10,570。

D. 本集團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3,396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81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1,768	-

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2,682	\$ -
人民幣：新台幣	1%	1,02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人民幣	1%	2,525	-

價格風險

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興櫃之權益工具，此等權益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權益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稅後淨利因來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增加 \$675 及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對於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投資之利益或損失增加 \$399。

(2) 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及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集團係以集團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徵信及評估信用風險。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3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集團採用 IFRS9 提供前提假設，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

逾期超過 9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集團將對客戶之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F. 本集團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之準備矩陣如下：

107年6月30日	未逾期	逾期1-30天	逾期31-60天
預期損失率	0.56%	10.42%	15.06%
帳面價值總額	\$ 294,836	\$ 2,370	\$ 385
備抵損失	1,647	247	58

  

107年6月30日	逾期61-90天	逾期90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49.57%	98.26%	
帳面價值總額	\$ 2,588	\$ 27,864	\$ 328,043
備抵損失	1,283	27,379	\$ 30,614

- G. 本集團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07年6月30日
	應收帳款
1月1日_ IAS 39	\$ 47,547
適用新準則調整數	-
107年1月1日_ IFRS 9	47,547
減損損失迴轉	( 3,605)
本期沖銷數	( 13,905)
匯率影響數	577
107年6月30日	\$ 30,614

- H.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四)說明。

### (3) 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執行，並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以使本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此等預測考量本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公司股票均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投資之興櫃公司股票及非上市(櫃)公司股票均無活絡

市場，故預期具有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C. 下表係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及以總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按相關到期日予以分組，非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衍生金融負債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至預期到期日之剩餘期間進行分析。下表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 93,846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90,997	-	-
其他應付款	81,246	-	-
財務保證合約	87,810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20,271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2,934	-	-
其他應付款	71,844	-	-
財務保證合約	121,670	-	-

非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6月30日	1年內	1至3年內	3年以上
短期借款	\$ 170,032	\$ -	\$ -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5,476	-	-
其他應付款	80,378	-	-
財務保證合約	170,440	-	-

本集團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短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當市場利率每增加 1%，將增加本公司現金流出 \$734。

(三) 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之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集團投資之上櫃股票投資之公允價值皆屬之。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集團投資之興櫃股票投資皆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等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民國 107 年 6 月 30 日、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集團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5,665	\$ 15,340	\$ 36,474	\$ 67,479
106年12月31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3,935	\$ 15,382	\$ -	\$ 29,317
106年6月30日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資產				
<u>重複性公允價值</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17,034	\$ 22,884	\$ -	\$ 39,918

4. 本集團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1) 本集團採用市場報價作為公允價輸入值(即第一等級)者，依工具之特性分列如下：

上櫃公司股票

市場報價

收盤價

- (2) 本集團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二及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投資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係採用市場法之評價技術，以市場上最近相同或類似交易之價格作為可觀察輸入值，推算處分群組之公允價值。
- (3) 本集團將信用風險評價調整納入金融工具及非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算考量，以分別反映交易對手信用風險及本集團信用品質。
5.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無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
6. 下表列示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第三等級之變動：

	<u>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權益工具	
1月1日	\$	34,405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5,009
1月1日重編後餘額		39,4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	(	2,940)
6月30日	\$	36,474

7. 有關屬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項目所使用評價模型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變動之敏感度分析說明如下：

	<u>107年6月30日</u>		<u>重大不可觀察</u>	<u>輸入值與</u>
	<u>公允價值</u>	<u>評價技術</u>	<u>輸入值</u>	<u>公允價值關係</u>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 1,060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本淨比乘數、企業價值對稅前息前折舊攤提前利益比乘	乘數及控制權溢價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及少數股權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非上市上櫃公司股票	35,414	淨資產價值法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淨資產價值越高，公允價值越高； 市場流通性折價越高，公允價值越低

8. 本集團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

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金融資產	輸入值	變動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權益工具	本淨比乘數、 企業價值對稅 前息前折舊攤 提前利益比乘	±1%	\$ -	\$ -	\$ 11	(\$ 11)
權益工具	淨資產價值法	±1%	\$ -	\$ -	\$ 354	(\$ 354)

#### (四)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指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取得時主要係為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衍生工具除依避險會計被指定為避險項目外，均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則認列為當期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或與此種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權益工具連結且須以交付該等權益工具交割之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本集團將其列報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A.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

定到期日，且本集團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惟不包括於原始認列時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者、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B. 本集團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C.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有效利息法之折溢價攤銷認列於當期損益。

#### (4) 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

係屬原始產生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係在正常營業過程中就商品銷售或服務提供所產生之應收客戶款項或非屬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扣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惟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因折現影響不重大，後續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5) 金融資產減損

A.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已經存在減損之任何客觀證據，顯示某一或一組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項（即「損失事項」），且該損失事項對一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能可靠估計之影響。

B. 本集團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A) 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B) 違約，諸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

(C) 本集團因與債務人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法律理由，給予債務人原不可能考量之讓步；

(D) 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

(E)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F) 可觀察到之資料顯示，一組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於該等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可衡量之減少，雖然該減少尚無法認定係屬該組中之某個別金融資產，該等資料包括該組金融資產之債務人償付狀況之不利變化，或與該組金融資產中資產違約有關之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況；

(G) 發行人所處營運之技術、市場、經濟或法令環境中所發生具不利影響之重大改變的資訊，且該證據顯示可能無法收回該權益投資之投資成本；或

(H) 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

C. 本集團經評估當已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且已發生減損損失時，按以下各類別處理：

(A)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當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該減少能客觀地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相連結，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在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之限額內於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或藉由備抵帳戶調整資產之帳面金額。

(B)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認列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此類減損損失續後不得迴轉。認列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該資產之取得成本(減除任何已償付之本金及攤銷數)與現時公允價值間之差額，再減除該金融資產先前列入損益之減損損失，自其他綜合損益重分類至當期損益。屬債務工具投資者，當其公允價值於後續期間增加，且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後發生之事項，則該減損損失於當期損益迴轉。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其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當期損益迴轉。認列及迴轉減損損失之金額係直接自資產之帳面金額調整。

(D) 財務保證合約

本公司簽訂之財務保證合約係指特定債務人於債務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改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債務時，本集團必須支付特定給付以歸墊持有人所發生損失之合約。於原始認列時按交易日之公允價值調整交易成本衡量，續後按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現時義務所須支出之最佳估計與原始認列之金額，二者孰高者衡量。

(E) 衍生金融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按簽訂合約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續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之變動認列於當期損益。

2. 金融資產帳面價值自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依據 IAS 39 編製轉換至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依據 IFRS9 編製之調節如下：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權益			影響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	以成本衡量	合計	待彌補虧損	其他權益
IAS39	\$ 29,317	\$ 34,405	\$ 63,722	(\$ 40,793)	\$ 11,916
轉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4,405	( 34,405)	-	24,485	( 19,476)
公允價值調整數	5,009	-	5,009	-	-
IFRS9	<u>\$ 68,731</u>	<u>\$ -</u>	<u>\$ 68,731</u>	<u>(\$ 16,308)</u>	<u>(\$ 7,560)</u>

於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計\$29,317及\$34,405，依據 IFRS 9 規定應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調增\$5,009；另調增保留盈餘\$24,485及調減其他權益\$19,476。

3. 民國 106 年度及 6 月 30 日之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如下：

(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上櫃公司股票	\$ 20,857	\$ 21,571
興櫃公司股票	26,069	26,0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17,609)	( 7,722)
	<u>\$ 29,317</u>	<u>\$ 39,918</u>

A.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 月 1 月至 6 月 30 日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為 \$(1,259)。

B. 本集團未有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提供質押之情況。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6年6月30日
非流動項目：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u>\$ 34,405</u>	<u>\$ 34,439</u>

A.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依據投資之意圖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惟因該標的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合理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因此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B. 有關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九)說明。

4. 民國 106 年度之信用風險資訊說明如下：

(1) 信用風險係本集團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集團內各營運個體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就其每一新客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

(2)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度，並無超出信用限額之情事致有重大信用風險之虞，且管理階層不預期會受交易對手之不履約而產生任何重大損失。

(3) 本集團依群組評估備抵呆帳之金融資產變動分析：

A. 本集團於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及 106 年 6 月 30 日止，本集團依群組評估備抵呆帳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分別為 \$216,129 及 \$178,679。

B. 依群組評估之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u>106年6月30日</u>
1月1日	\$ 52,376
提列減損損失	( 1,247)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款項	( 3,141)
淨兌換差額	( 1,705)
6月30日	<u>\$ 46,283</u>

(五) 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5 號之影響

1. 民國 106 年度所採用之收入認列重大會計政策說明如下：

本集團收入係正常營業活動中對集團外顧客銷售商品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以扣除增值稅、銷貨退回、數量折扣及折讓之淨額表達。商品銷售於商品交付予買方、銷貨金額能可靠衡量且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時認列收入。當與所有權相關之重大風險與報酬已移轉予顧客，本集團對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且顧客根據銷售合約接受商品，或有客觀證據顯示所有接受條款均已符合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本集團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適用前述會計政策所認列之收入如下：

	<u>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u>
銷貨收入淨額	\$ 162,686
加工收入淨額	212,042
其他營業收入	1,065
	<u>\$ 375,793</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重大交易相關事項如下，另有關被投資公司應揭露資訊，係依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告編製且下列與子公司間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皆已沖銷，以下揭露資訊係供參考。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

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情形。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此情形。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金額未達揭露標準新台幣一億元，不予揭露。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四。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五。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六。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 一般性資訊

本集團主要係從事印刷電路板相關產品代工、零組件之製造與銷售之產業，且本公司係以集團各事業體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集團有二個應報導部門。

#### (二) 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集團董事會根據調整後淨利評估營運部門之表現。此項衡量標準排除營運部門中非經常性開支之影響，例如該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之影響。利息收入和支出並亦一併分配至各營運部門。

###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台灣地區</u>	<u>大陸地區</u>	<u>調整及沖銷</u>	<u>總計</u>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	\$ 291,870	\$ 56,991	\$ -	\$ 348,861
內部部門收入	56,344	43,741	( 100,085)	-
收入合計	<u>\$ 348,214</u>	<u>\$ 100,732</u>	<u>(\$ 100,085)</u>	<u>\$ 348,861</u>
部門淨(損)益	<u>\$ 17,559</u>	<u>(\$ 8,503)</u>	<u>\$ 9,446</u>	<u>\$ 18,502</u>
部門資產總資產	<u>\$ 1,720,018</u>	<u>\$ 1,410,355</u>	<u>(\$ 1,262,756)</u>	<u>\$ 1,867,617</u>

民國106年1月1日至6月30日

	<u>台灣地區</u>	<u>大陸地區</u>	<u>調整及沖銷</u>	<u>總計</u>
部門收入				
外部收入	\$ 310,181	\$ 65,612	\$ -	\$ 375,793
內部部門收入	57,577	25,834	( 83,411)	-
收入合計	<u>\$ 367,758</u>	<u>\$ 91,446</u>	<u>(\$ 83,411)</u>	<u>\$ 375,793</u>
部門淨(損)益	<u>(\$ 43,049)</u>	<u>(\$ 2,713)</u>	<u>\$ 3,799</u>	<u>(\$ 41,963)</u>
部門資產總資產	<u>\$ 1,719,723</u>	<u>\$ 685,351</u>	<u>(\$ 482,278)</u>	<u>\$ 1,922,796</u>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金額 (註5)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註6)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7)(註9)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7)(註9)	備註
													名稱	價值			
1	AMC Holding Limited	蘇州聯致科 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13,164	\$ 83,384	\$ 83,384	-	有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者	\$ -	營運週轉	\$ -	本票	\$ 83,384	\$ 167,925	\$ 209,906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 發行人填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

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

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註9：係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其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另對單一公司資金貸與之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註8)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 佔最近期財務報表 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註8)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註7)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註7)	備註
		關係 (註2)	公司名稱											
0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3	745,486	209,480	87,810	87,810	-	5.89	1,043,680	Y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 (1). 發行人填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 (2). 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 (3). 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 (4). 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 (5). 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 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始須填列Y。

註8：係依據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本公司提供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淨值額之百分之七十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以本公司最近期淨值之五十為限；因業務往來而從事背書保證時，其背書保證金額以本公司最近期淨值之百分之三十為限。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註4)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2,245,990	\$ 15,340	0.79	\$ 15,340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心引力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542,058	15,665	3.51	15,66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欣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1,650,000	10,237	0.84	10,237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nitech Capital Inc.	無	註5	500,000	16,402	1.00	16,402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太優勢微系統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57,438	485	0.07	485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NIMAX C. P. I TECHNOLOGY CORP.	實質關係人	註5	233,510	1,883	2.41	1,883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IR&D CO., LTD	無	註5	80	-	0.48	-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永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無	註5	508,998	6,892	1.95	6,892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興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註5	262,525	575	2.79	57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註5：本有價證券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1、2)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損益 (註2(2))	損益 (註2(3))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Willy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 1,530,804	\$ 1,530,804	47,750,000	100.00	\$ 372,883	\$ 702	\$ 702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MC Materials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79,525	79,525	2,500,000	100.00	49,791	( 9,467)	( 9,467)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鈺順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	其他化學製品零售業	25,000	25,000	2,500,000	41.67	22,369	( 1,636)	( 682)	
Willy Holding Limited	AMC Holding Limited	薩摩亞	投資業務	361,321	361,321	11,203,750	88.51	371,569	840	743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財務報告為主要財務報告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基本資料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註3)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註3)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2)B)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 1,577,253	2	\$ 1,155,771	\$ -	\$ -	\$ 1,155,771	\$ 732	88.51	\$ 648	\$ 268,402	\$ -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電子材料零售業	63,393	2	60,960	-	-	60,960	(9,445)	100.00	(9,445)	36,095	-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 1,155,771	\$ 1,156,472	\$ -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60,960	60,960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3：(1)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342,881仟元，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37,919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37,942仟元。

(2)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實收資本為人民幣13,781仟元，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為美金2,000仟元，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為美金2,000仟元。

註4：係以RMB:NTD=1:4.60, USD:NTD=1:30.48列示之。

註5：本公司已於民國107年1月18日取得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核准函，核准期間自民國107年1月5日至110年1月4日，故無須計算投資限額。

聯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07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蘇州聯致科技有限公司	\$ 34,856	9.99	\$ -	-	\$ 5,299	5.82	\$ 87,810	借款所需	\$ 113,164	\$ 83,384	-	\$ -	-
東莞市聯致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21,488	6.16	-	-	21,085	23.17	-	-	-	-	-	-	-